

信息披露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5月14日,由董秘、总经理胡先生根据规定披露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13日-2026年5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为保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16,057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
累计已回购金额(元)	5,008.3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元)	10.00元/股-10.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7月1日,公司董事、总经理胡丹锋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请回购公司股份,并提交《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提请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得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2025-063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165,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6%,成交最高价为10.99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0.8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603.6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165,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6%,成交最高价为10.99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0.8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603.6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9月26日,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立新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11日至2025年9月10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为保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03,093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6%
累计已回购金额(元)	1,947.2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元)	26.49元/股-29.0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3日,2024年9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49.63元/股(含),回购的资金额总额不小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回购股份方案后12个月。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10/30,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为保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730,306.0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98%
累计已回购金额(元)	14,546.9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元)	7.31元/股-10.1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回购资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000亿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0.9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特此公告。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名称	周群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26日
减持数量	1,746,303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9月1日
减持方式及对账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926,300股 大宗交易减持 82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 100,000股
减持均价区间	10.28-22.15元/股
减持总金额	319,768.613万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3,020股)
减持比例	1.98%
减持剩余比例	不超过1.944%
当前持股数量	5,000,640股
减持比例	0.03%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周群
本次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26日
本次减持数量	1,746,303股
本次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9月1日
本次减持方式及对账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926,300股 大宗交易减持 82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 100,000股
本次减持均价	10.28-22.15元/股
本次减持总金额	319,768.613万元
本次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3,020股)
本次减持比例	1.98%
本次减持剩余比例	不超过1.944%
本次减持数量	5,000,640股
本次减持比例	0.03%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名称	安吉吉泰、陈玉英、王英女士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4,000,000股
本次质押占总股本比例	4.32%
质押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质押登记日期	2025年8月1日
质权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期限	2025年8月1日至2026年8月1日
质押用途	个人资金需求

一、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安吉吉泰、陈玉英女士及王英女士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三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31,110,000股,除陈玉英女士无股份质押外,安吉吉泰及张崇舜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50,940,000股,占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总数的3.85%,占公司总股本的0.21%。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安吉吉泰的告知函,获悉其于2025年8月1日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业务,将其持有的新日股份4,000,000股股票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情况

1、本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安吉吉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4,000,000
本次质押占总股本比例	4.32%
质押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质押登记日期	2025年8月1日
质权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期限	2025年8月1日至2026年8月1日
质押用途	个人资金需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5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3/1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19日至2026年4月20日(但受限于公司A股回购一般性授权)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元-10亿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为保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154,42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36%
累计已回购金额(元)	407,297,934.67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元)	65.93元/股-90.70元/股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